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度
业绩预告更正相关事项二次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相关事项的二次问询函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262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51）。上交所要求公司于收到问询函后 5 个交易日（3 月 27 日）内对外披露回复内容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与公司控股股东、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进行沟通，并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及年审会计师对《问询函》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。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内容较多，需要公司控股股东、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、公司及会计师对部分信息内容做进一步核实，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全部问询事项。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，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 3 个交易日回复《问询函》。公司将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
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
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
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7日